

关于做好 2015 年端午节放假期间实验室 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：

根据学校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《2015 年端午节放假安排通知》要求，为确保 2015 年端午节放假期间各实验室安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提高安全防范意识

入夏以来，气温升高，安全事故易发频发，影响实验室稳定安全的不确定因素不断增多，各学院（系）要充分认识到当前稳定安全工作的严峻性和紧迫性，坚决克服任何侥幸心理和麻痹松懈思想，切实增强维护实验室安全的政治责任，高度重视放假期间实验室稳定安全工作。学院（系）领导、实验室主任和相关管理人员要各司其职，精心安排好端午节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和值班巡查工作。同时开展假期安全教育，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，周密做好应对各种突发状况的准备工作，严格做到“预案到位、人员到位、责任到位”。

二、强化管理，做好安全隐患排查

结合 6 月 4 日实验室安全检查及整改落实情况，放假前，各院（系）要安排实验室组织专人对照《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（可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“资料下载”栏下载）逐条逐项集中开展安全隐患自检自查工作，重点加强危化品和易燃易爆物

品的隐患排查，做好防火防盗等防范准备。检查后，各实验室将《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（检查人员、实验室主任签字）交所在学院（系）存档备查，“谁检查谁负责、谁管理谁负责”，逐级夯实安全责任。今后，实验室日常安全检查情况将直接和学院（系）年度和任期目标责任考核结果挂钩。实验室在自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及相关问题的，要及时向学院（系）领导汇报并限期整改落实，学院（系）不能解决或解决有困难的，要及时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解决，层层明确主体责任。

假期开放的实验室必须严格执行实验室安全操作规程。实验人员做实验时必须严格遵守仪器设备安全操作规范，学生做实验时必须要有专业教师现场指导和监督。

三、值班备勤，保持信息通畅

各单位要加强假期值班，严格落实值班值勤和领导带班制度。学院（系）主管领导和实验室主任必须保持通讯畅通。值班人员应坚守岗位，尽职尽责，加强安全巡查，遇特殊情况要在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置的同时，第一时间向学院（系）和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报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请各单位将假期值班表（可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站“资料下载”栏下载）于2015年6月19日（周五）15:00前报送至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科。

联系人：刘永涛 马强

联系电话：029-82201804

电子邮箱：xjdshiyanshi@126.com

地 址：雁塔校区行政楼 314 室

特此通知

